**学生实地考察授权和信息公开**

**除非在实地考察前至少 48 小时已将此填妥并签署的授权和信息公开协议**

**交给监督教师、赞助方或学校办公室，否则学生不得参与实地考察。**

**不接受口头授权或未在此表上列明的授权。**

|  |  |
| --- | --- |
| 学生姓名： | 地址： |
| 年级： | 出生日期： |
| 学校： | 家庭电话： |
| 紧急联系人和电话号码： |
| 实地考察目的地： |  |
| 旅行日期： |  |
| 预计出发时间： |  |
| 预计返回时间： |  |
| 交通方式： |  |
| 监督教师/赞助方： |  |
| 病况/药物： |  |
|  |  |

请仔细阅读本协议并在下面签名。填写本协议是参与上述活动（以下简称“实地考察”）的先决条件。

在下面签名时，本人即承认并同意如下：

* 本人理解并承认，上述学生自愿选择参与实地考察，风险自负。本人知道并完全理解，实地考察可能涉及众多已知和未知的风险、危险和危害，可能发生严重事故，参与者可能遭受身体伤害和财产损失，甚至死亡。无论实地考察是否涉及身体接触，任何与实地考察相关的活动都可能具有与活动不可分割的固有伤害风险。本人特此授权学生参与，并承认且自愿承担因实地考察而可能造成的潜在伤害、瘫痪和死亡的风险和危险。
* 本人理解并承认，实地考察包含潜在的伤害或受伤风险。学生的行为或不作为、其他学生或参与者的行为或不作为或学校员工、代理人或志愿者实际或所谓的未能充分指导、培训、指示或监督都可能会造成伤害。实际或所谓的未能正确维护、使用、修理或更换物理设施或设备也可能造成伤害。伤害也可能来自未确诊、未正确诊断、未治疗、不当治疗或不及时治疗的实际或潜在伤害。所有这些皆可认为是学生参与实地考察固有的风险。
* 本人承认，根据加州法律，《教育法典》第 35330 条 (d) 小条规定，学生不得因实地考察而向学区、特许学校或州府提出任何索赔，其条文如下：**“所有进行实地考察或短途旅行者应视为因参与实地考察或短途旅行而已放弃对学区、特许学校或加州政府因在期间或之中发生的伤害、事故、疾病或死亡的所有索赔。所有进行州外实地考察或短途旅行的成年人以及所有参与州外实地考察或短途旅行的学生家长或监护人都应签署放弃所有索赔的声明。”**
* 为了让学区或特许学校允许上述学生参与实地考察，本人自愿同意去除、免除、解除并让学区或特许学校、其受托人、官员、员工和代理人免责，即使其疏忽或任何其他行为或不作为导致了上述学生与学生参与实地考察相关的患病、受伤、死亡或任何性质的损害，亦不得提出索赔。
* 有关该学生的紧急医疗信息已在学区或特许学校存档且是最新的。如果在实地考察期间发生伤害或医疗紧急情况，本人特此明确许可监督教师、赞助方或陪护人员处理或授权处理急迫或紧急护理，包括将学生运送到紧急护理或急救护理提供者处。在这种情况下，可能会延迟通知本人和/或伤病或医疗紧急情况的紧急联系人。因此，本人特此明确授权任何急迫或紧急护理提供者，可按照他们认为在所有现有情况下进行合理或必要的诊断或麻醉程序和/或提供医疗护理或治疗（包括手术）。与此类护理相关的所有费用和开支完全由本人自行承担。本人同意，学区（或特许学校）、其受托人，官员、雇员和代理人在提供或未能提供任何类型的紧急或医疗服务时，无需承担任何疏忽责任。
* 监督教师或赞助方将在实地考察之前与学生和成年陪护人员讨论与学校相关的活动规则和安全要求，其中可能包括将学生置于潜在伤害或受伤（可能包括死亡）的危险条件或情况。学生必须遵守实地考察的所有规则、安全要求、《行为准则》及尊重人身、财产和良好行为的一般标准。本人理解并同意，如果学生不遵守实地考察规则或安全要求，则可能导致学生被送回家，费用由本人自行承担，且可能禁止学生参与将来的实地考察。
* 本人是上述学生的家长或监护人，或是上述学生且已年满 18 周岁。本人承认，本人已阅读此授权和信息公开协议并了解，参与实地考察需要放弃实际或潜在的实质性权利。本人已自愿签署此授权和信息公开协议，除文内所述，并无其他诱导或保证，并充分了解实地考察中固有的风险。

|  |  |  |
| --- | --- | --- |
|  |  |  |
| **清楚书写姓名** | **签名** | **日期** |
| **学校收到日期：** | **收件人：** |